项目招标评分细则

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进行评审。

评价指标及分值: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指标 | 分值 |
| 1 | 服务方案 | 20 |
| 2 | 投入团队人员情况 | 10 |
| 3 | 项目经验 | 70 |
| 合计 | 100 |

|  |  |
| --- | --- |
| **评审内容及分值** | **评分细则** |
| 服务方案 | 20分 | 根据各投标人的服务方案介绍进行综合比较评审：**优（16-20分）**：有详细、合理可行的服务方案，熟练掌握法律法规（特别是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等），对本项目的组织安排、服务质量管理有深刻理解；**良（11-15分）**：服务方案较为详细、合理可行，对法律法规（特别是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等）掌握较为熟练，对本项目的组织安排、服务质量管理理解较为深刻；**中（6-10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对法律法规（特别是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等）掌握一般，对本项目的组织安排、服务质量管理理解一般；**差（0-5分）**：服务方案可行性差，对法律法规（特别是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等）掌握理解差，对本项目的组织安排、服务质量管理理解差。**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
| 投入团队人员情况 | 1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指定的为本项目服务的律师团队的情况进行评分，满分得10分：（1）执业年限≥10年的，每人得5分；（2）5年≤团队成员律师执业年限＜10年的，每人得3分；（3）2年≤团队成员律师执业年限＜5年的，每人得2分。**注：拟投入律师团队成员不得超过2名，且不得含实习律师或律师助理，如有本项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上述执业证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执业年限以首次批准律师职业的年度（律师执业证号第6-9位）为准（若证书未能体现执业年限可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
| 项目经验 | 70分 | 根据投标律师团队成员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提供法律服务的相关业绩情况进行评分：（一）在党委、人大、政协、政府及相关部门有同类项目经验的，每份委托5分。本项满分15分；（二）为党委、人大、政协、政府及相关部门具体工作提供专项法律服务的（不包括履行法律顾问职责时），每份委托3分。本项满分15分；（三）单独为政府规范性文件、合同等法制审查工作提供法律意见的（不包括履行法律顾问职责时），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每份3分。本项满分15分；（四）曾代理政府行政诉讼或行政复议案件的，每宗案件3分。本项满分15分；（五）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担任法律顾问或提供专项法律服务的，每份委托5分。满分10分。**注:1.投标文件须就项目经验各项提供相应法律委托或服务合同、法律意见书、裁判文书、其他工作成果等能证明法律委托关系和事实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的为准。****2.第（一）、（五）项须同时提供相关法律委托或服务合同，及担任顾问期间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或其他工作成果复印件1-2份。****3.第（二）、（三）项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得重复。****4.第（四）项须同时提供相关法律委托或服务合同关键页，及对应的行政诉讼判决书、裁定书、行政复议决定书复印件，同一案件的一审、二审程序算作一宗。**  |